

# 中共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会

---

## 转发省委组织部

### 《关于在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通知》 的通知

省国资委监管企业党委组织部（党群工作部）：

现将省委组织部《关于在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通知》转发你们，请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认真学习研究、切实抓好贯彻落实。

监管企业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切实强化政治担当、增强政治敏感性，站在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充分认识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增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努力做到“五个带头”，坚决把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疫情防控的各项应对措施贯彻落实到位。

监管企业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以党建引领有力推进疫情防控工作扎实开展。各级党组织要引导企业按照地方政府统一部署安排，健全组织机构，落实领导责任，加强人员管控，做好生产经营和工作场所通风、消毒等防控工作。涉及医药研制及生产的企业要做好卫生医疗保障和有关医疗物资生产储备工作；涉及交通运输、旅游行业和粮

---

食生产的企业要按照有关部署要求，及时调整生产经营计划和服务项目，做好防疫有关宣传教育、物资物品配备和客户沟通疏导工作。要引导企业做好职工、一线工作人员的科学防护工作，保持职工队伍稳定。广大党员要带头做好安全防护措施，带头宣传防治措施、科学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带头正面引导舆论、做好群众思想政治工作。

监管企业各级党组织要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加强与地方党委沟通联系，积极配合做好防控工作。监管企业所属医院党组织要团结带领广大党员和医务工作者，恪尽职守、冲锋在前，全力救助患者。监管企业各级党组织要建立24小时值班制度，严格执行报告制度，确保及时发现、及时隔离、及时治疗。要注重在疫情防控中考察识别干部，把党员干部在疫情防控中的表现作为奖励和惩治的重要依据。要注重挖掘宣传先进典型，弘扬社会正气，坚定战胜疫情的决心信心。

各监管企业贯彻落实情况及时上报省国资委党委组织部。

联系人：王弦普

联系电话：0311-87800565

附：《关于在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通知》



# 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

---

## 关于在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 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 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党委组织部，雄安新区党工委党群工作部，省委省直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省卫生健康委组织部（党建处、人事处）：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工作部署，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以党建引领有力推进疫情防控工作开展，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用实际行动展现新时期共产党员的政治本色和精神风貌，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切实增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树立强烈的政治责任感，站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充分认识疫情防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和紧迫性，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和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以实际行动践行初心、担当使命，充分发挥党组织凝聚人心、鼓舞斗志、组织群众、宣传群众的战斗堡垒作用，充分发挥共产党员

---

立足本职、无私奉献、拼搏作为的先锋模范作用，努力做到“五个带头”：即带头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疫情防控应对的各项措施；带头站在防控疫情斗争的第一线，关键时刻不畏艰险、挺身而出；带头发扬科学精神，尊重科学、相信科学，用科学方式防控疫情；带头做好群众工作，引导舆论、扶危济困、弘扬正气；带头顾全大局、遵守纪律、坚守岗位，为当好首都政治“护城河”作出应有贡献。

## 二、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的重要作用

疫情就是战情。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立即行动起来，认真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地落实，做到不缺位、有作为。乡镇（街道）党（工委）和村（社区）党组织要认真落实上级党委的安排部署，认真做好登记排查、重点监测、宣传引导、关爱帮扶等各项工作，确保防控工作有序有力。基层党组织书记、村（社区）“两委”干部、驻村工作队员、楼门长、网格员要带头分片包干，分兵把守、责任到人，全覆盖登记排查、全方位服务引领；要关注重点人群的防治，认真做好流动人口的登记和健康检查工作，尤其对务工、出差、求学返乡人员要特别关心，认真检查、重点监测；要建立24小时值班制度，一旦发现疫情，确保信息渠道畅通，确保及时治疗、及时隔离。

广大党员要身体力行、模范践行疫情防控要求，带头弘扬社会正气，坚决抵制谣言散布，教育引导身边群众仔细辨别核实网络信息，不信谣、不传谣，共同维护社会公共秩序；注重养成良好的个人生活习惯和公共卫生习惯，积极做好安全防护措施，及时向单位和组织报告个人及家人身体状况，自觉配合做好疫情筛

查监测；切实减少不必要的外出活动，教育引导身边亲友无特殊情况不串门、不集会、不聚餐，有效切断病毒传播途径。

各级党组织要积极主动服务群众，引导党员积极参加各类服务活动，主动投身于宣传教育、困难帮扶、环境整治、安全稳定等工作中。要带头宣传党和政府有关政策要求，正确把握舆论导向，主动做好释疑解惑工作，及时快捷地向基层、群众宣传防治信息，引导公众正确理解、积极配合、科学参与疫情防控，消除恐惧心理，坚定必胜信心，大打一场疫情防控工作的人民战争；要做好帮扶关爱工作，及时收集生活困难群众的生活需求，最大限度减少因疫情防控对居民群众带来的生活影响；积极做好环境卫生整治，主动做好维护稳定工作，全面做好社会面防控。

### 三、压紧压实基层党组织政治责任

当前，我省已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疫情防控工作正在有序展开，又值春节放假期间，各级党组织要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认真落实防控各项措施，出色完成好防控各项任务。各级机关、企业、学校等党组织要行动起来，积极配合地方党委和乡镇、街道党组织，加强本系统、本单位的疫情防控工作。卫生健康系统各级党组织处于疫情防控斗争的最前线，要团结带领广大党员和医务工作者，恪尽职守、冲锋在前，全力救助患者。要强化医护人员防护措施，切实关心医护工作者的工作、生活和身心健康。

各级党组织要落实值班值守制度，畅通信息报送渠道，加强督促检查，推进工作落实。要注重在疫情防控中考察识别干部，把党员干部在疫情防控中的表现作为评先评优、提拔使用的重要

依据，对思想不重视、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到位、造成不良影响的干部，依纪依规严肃追责问责。要注重挖掘宣传在疫情防控中的先进典型，大力弘扬社会正气，坚定战胜疫情的决心信心，奋力夺取抗击疫情的全面胜利。

各地贯彻落实情况及时上报省委组织部。

联系人：张秋晓 刘梦星

联系电话：0311-87906431

